

2016 年上半年

招商银行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作为 A+H 股上市公司，自上市以来，招商银行（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层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权益，为广大投资者创造切实的价值回报。2016 年上半年，在推进投资者保护工作方面，本公司重点开展了如下工作：

一、 分红情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本公司2015年度分红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并严格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执行，分红标准明确、清晰，分红比例严格遵循“不低于当年按中国会计准则审计后的税后净利润的30%”的原则，具体分红派息方案为：本公司以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A股和H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分红6.90元（含税），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周（包括股东大会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董事会已具体实施了上述分红派息方案。

二、 承诺履行情况

在 2013 年度 A+H 股配股过程中，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曾分别承诺：不谋求优于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对本公司

向其提供的贷款按时还本付息；不干预本公司的日常经营事务；若参与认购本公司本次配股股份，在获配股份交割之日起五年之内，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获配股份，也不会寻求由本公司回购其所持获配股份；获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如转让股份将就转让行为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提前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在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情况下，持续补充本公司合理的资本需求；不向本公司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就本公司所了解，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述股东不存在违反前述承诺的情形。

2015 年 7 月，本公司发布《关于招商局集团承诺不减持并将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并在公告中载明：为了促进资本市场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在股市异常波动期间，招商局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承诺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并将择机增持本公司股票。就本公司所了解，截至本报告日，招商局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附属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 29.97%。

三、 接待投资者情况

2016 年上半年，本公司共安排、接待了 42 次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投行、券商分析师的来访。在中国宏观经济增速下行、银行的资产质量面临挑战、银行板块估值相对低迷的环境下，本公司充分利用投资者、分析师上门拜访的机会介绍本公司“轻型银行”“一体两翼”的战略方向和定位，经营转型的思路和进展，以及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迎接互联网金融的挑战、管控资产质量风险等方面所采取的积极

举措。

同时，本公司也会不定期邀请高管层会见来访的投资者，有效满足了他们对与本公司管理层交流的需求。高管层与投资者的会面，有效提升了投资者对本公司战略思路和经营策略的了解。

四、 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

本公司还用以下方式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一） 2016 年，组织召开了 2015 年度业绩推介分析师投资者推介会、媒体发布会（以下简称“两会”）。3 月 19 日，本公司 2015 年度业绩“两会”在香港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李建红董事长和管理层均出席了会议，共有国内外 152 位基金经理、分析师和 36 位媒体记者参加了会议。

（二） 2016 年 4 月初，本公司管理层带队进行全球路演，会见了超过 114 家境外机构投资者。

（三） 报告期内，许世清董事会秘书参加了 16 家重要的国内外投行、券商举办的投资者会议，共与约 500 家机构投资者进行了有效沟通。

（四） 2016 年上半年，本公司及时回复了投资者通过各种渠道提出的问题和建议，包括接听投资者电话 150 余次，处理投资者在 IR 网页的留言 251 则、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证 E 互动”平台上投资者的问题、回复大量投资者和分析师的电子邮件咨询，并处理投资者通过网页与本公司预约会议的有关事项。

五、 方便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全面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要求，进一步为投资者提供投票便利，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继续向广大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的渠道。此外，在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本公司精心设置了股东问答环节，董事长、行长等主要负责人直接面对面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为投资者了解招行、参与招行公司治理提供了方便快捷的渠道。

正是本公司管理层对投资者保护的重视和参与，以及本公司的不懈努力，本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获得了资本市场的一致好评，2016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荣获美国权威金融杂志《机构投资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s）评选的“2016 全亚洲决策管理团队”的三项大奖，分别为：2016 亚洲银行“最佳分析师日”第一名，本公司常务副行长、执行董事兼财务负责人李浩先生荣获 2016 亚洲银行“最佳 CFO”综合排名第二和买方组评选排名第二两项大奖，成为今年大中华地区的唯一获奖银行。未来，本公司将继续秉承保护投资者权益的一贯宗旨，不断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